

父母闹离婚 孩子扔给法院

都说无力抚养3岁的儿子,无奈之下孩子被送到福利院



□通讯员 肖翔
□本报记者 柳斌
qwbblb@vip.163.com

17日,芝罘区人民法院毓璜顶社区审判庭副庭长李心刚正在办公室忙碌,这时一名中年男子抱着个孩子来了。李心刚的心“咯噔”一下,他知道,这名父亲又来“送”孩子了。原来孩子父母闹离婚,都不想抚养孩子,这个3岁的孩子已经被父母第3次送到了法院。

3岁男童招谁了 三次被扔在法院

17日上午9点半,芝罘区人民法院毓璜顶社区审判庭副庭长李心刚看到这位父亲又来“送”孩子,他赶紧放下手中的工作,和孩子的父亲讲道理、讲责任,但是这位父亲似乎铁了心,就是听不进去,一直强调说自己没有能力抚养孩子,如果法院不把孩子判给孩子母亲,他就把孩子放到这里。说完,这名父亲把孩子放到审判庭就离开了。

“这已经是第3次把年仅3岁的孩子扔到这里了。”李心刚说,孩子的父母想离婚,都不想要孩子,第一次把孩子放到这里是1月10号首次开庭的时候,工作人员向他们讲了很多道理,但是两人还是不同意,该案只好择日再判。

“当天审判结束时,父亲有些不乐意,直接离开了,母亲出门去追孩子父亲没追上,结果两人都把孩子落在审判庭里。”李心刚说,工作人员只好报警,由民警把孩子送到父亲家。

开庭后的第二天,孩子的父亲又把孩子送回审判庭。在法庭一楼,这个父亲先打电话通知了法庭工作人员,当李心刚下楼的时候,孩子的父亲已经离开了。

17日是小男孩的父亲第3次把孩子送到审判庭。



▲审判庭的工作人员为孩子戴好帽子,将他包得严严实实才出门。
记者 柳斌 摄

◀临出门前,男童拿起玩具熊,被工作人员抱着去找父亲。
记者 柳斌 摄

夫妻相差22岁,都称无力抚养孩子

记者了解到,孩子的父亲王金鹏今年48岁,母亲李芸今年26岁,两人于2009年8月22日登记,结婚后于2009年12月17日生育现在的孩子。母亲李芸是初婚,王金鹏是再婚。

在民事诉状上,李芸称他们结婚初期感情尚可,后因双方感情日渐淡薄,经常为琐事吵架。2011年7月,两人曾协议离过婚,孩子当时判给了父亲王金鹏。时

隔一年,2012年8月份,两人感情和好并复婚。

2012年10月,李芸又怀孕,但是经检查是异位妊娠,10月11日,李芸作了宫外孕流产手术。

据介绍,李芸之所以把丈夫告上法庭,一个重要原因是她在生病期间,王金鹏不但不予照顾,还不支付治疗费用,双方已经失去共同生活的基础。

对于离婚,王金鹏表示同

意,但不再抚养孩子。王金鹏称,他岁数大,没有固定住所,上面还有老母亲,自己身体也有病。他平时给别人开出租车打替班,不是稳定工作,没有经济能力抚养孩子。

母亲李芸也不同意要孩子,她说自己也没有工作,无经济来源,上次离婚孩子一直由孩子父亲抚养,她没有承担抚养费,也抚养不起孩子。

父亲大门紧闭,孩子被送到福利院

在工作人员的陪同下,孩子在芝罘区人民法院毓璜顶社区审判庭玩得很高兴,但是总不能让孩子一直在这里待着。无奈之

下,工作人员只好拨打了110。

不久,南大街派出所的民警赶到,民警想和审判庭的工作人员一块去孩子父亲的家中,把孩子先交到父亲的手中。

穿街走巷,下午3点,工作人员带着孩子来到位于上夼西路孩子父亲的住处,但是房门紧闭,工作人员敲了一会儿门也不见动静。

工作人员又多次拨打了孩子父亲的手机,电话一直无人接

听,孩子母亲的手机也打不通。

工作人员只好先把孩子交给派出所民警,南大街派出所民警姜明杰称,晚上会再联系孩子的父亲,如果联系不到,只能将孩子暂时送到福利院。

下午6点半,记者致电南大街派出所民警姜明杰,他说并没有联系到孩子父亲,已经将孩子送到芝罘区儿童福利院。
(孩子父母均为化名)

爱如初,就送吉斯姣元

吉斯姣元
JISI JIAOYUAN
胶原蛋白 女人追爱

吉斯姣元—胶原蛋白果醋饮品,采用深海鱼皮胶原蛋白为原料,含有多种益于人体健康的天然健康材料,本品无添加防腐剂,专利配方,吸收快,补水快,改善快,口感好。
专利号:201210015355.9

JISI吉斯集团 荣誉出品
烟台吉斯波尔葡萄酒有限公司
服务热线:400-658-2211

烟台旗舰店地址:芝罘区南大街西首150号附1-1-5号 电话:0535-6694999



这个可爱的3岁男童拿过记者的笔,说要画一辆大汽车。
记者 柳斌 摄

孩子无辜 别让他无家可归

芝罘区人民法院毓璜顶社区审判庭副庭长李心刚说,工作这么多年来,孩子父母这么坚决不要孩子的情况很少见,案子很棘手。

“孩子是无辜的,无论怎么宣判,都尽量让孩子在一个好的环境中成长。”李心刚曾咨询过儿童福利院的工作人员,得知只要孩子有父母,父母有劳动能力,便不符合送养和寄养的条件。